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
115 年身心障礙運動帕拉跆拳道 C 級教練講習會暨增能研習
實施辦法

依據運動部 115 年 9 月 4 日運適(四)字第 1150027028 號函辦理

一、宗旨：提倡推廣帕拉跆拳道運動，培育身心障礙體育運動教練人才及提升各種身心障礙體育運動教練素質。

二、指導單位：運動部

三、主辦單位：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

四、協辦單位：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中華民國帕拉林匹克輪椅及截肢運動協會

五、講習日期：115 年 11 月 13、14、15 日（五、六、日）

六、講習地點：運動部大樓總三樓會議室

七、參加資格：

（一）中華民國國民年滿 20 歲以上，符合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受運動專業訓練，並熟悉運動之教育訓練及競賽規則者並參加該項運動教練講習會，修滿各級規定之課程與時數者始得參加該級運動教練測驗。

（二）報名人員不得有「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第 4 條、第 4 條-1 之相關情形，並請填具後附具結書。

八、報名方式：

（一）報名流程：

1.線上報名網址：<https://tinyurl.com/27mon8vo>



*報名教學請參閱官網說明：https://www.ctsod.org.tw/public/news_data.aspx?id=6860

2.費用：報名費新臺幣 500 元，證照費新臺幣 300 元；共計新臺 800 元整。

（增能研習者僅需繳交 500 元報名費）

3.線上繳費：採用報名系統 ac pay 繳費（若有任何問題請致電詢問）；或採用匯款方式，本會匯款資訊如下，完成後請上傳至報名系統。

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017 分行：台北復興 帳號：00810-374959

4.敬請提供符合證件格式的大頭照。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5 年 11 月 6 日 23:55 截止，額滿提前截止。

（三）如需報名取消請於 115 年 11 月 9 日 15:00 前 email 來信辦理（一併提供退款帳戶），報名費將扣除手續費用於活動結束後統一退還至指定帳戶，如未於指定時間取消或臨時未出席者，不論原因將不予退費。

（四）報名聯絡人：沈芳廷小姐、陳廷小姐

連絡電話：(02) 87711450

聯絡地址：104703 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1 樓

電子信箱：ctpc1984@gmail.com

※註：

所填報名參加本講習會之個人資料，僅供本講習會相關用途使用。

本活動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額度如下；若有其他投保需求（如個人人身保險），建請自行辦理。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新臺幣 300 萬元。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新臺幣 1,500 萬元。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新臺幣 200 萬元。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新臺幣 3,400 萬元。

九、實施方式：

- （一）由本會聘請國內、國際級專家學者擔任講習會授課講師。
- （二）參加講習之學員由主辦單位函請學員所屬單位給予公（差）假。
- （三）講習會期間學員交通住宿請自理，實體課程由主辦單位提供午餐便當。
- （四）報名人數：上限為 20 人，如不足 10 人則取消本次講習會。
- （五）學科及術科測驗皆達 75 分以上為及格，由主辦單位核發研習證明及證照；如學、術科未達標準，但講習期間未缺課者，則核發研習時數證明。講習會期間缺課者（含請假）及學員兼任此講習會講師者不予核發證照，並不得參加學、術科測驗，僅依上課時數核發研習證明。
- （六）若遇天氣因素或其它特殊狀況須予延期講習時，當即在網站公告並以 email 通知參加講習會人員。

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佈之。

十一、本辦法經陳報運動部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15 年身心障礙運動帕拉跆拳道 C 級教練講習會暨增能研習

課程表

	11 月 13 日 (五)	11 月 14 日 (六)	11 月 15 日 (日)
08:15-08:30	報到及開幕式	報到及開場	報到及開場
08:30 10:30	帕拉跆拳道 沿革與發展現況 (運動管理)	帕拉跆拳道 分級概論 (共同科目)	帕拉跆拳道 運動訓練法 (運動訓練)
講師	戴淑華	分級中心	蕭雅芳
10:30 12:30	帕拉跆拳道 競賽規則 (共同科目)	運動團隊 經營與管理 (運動管理)	帕拉跆拳道 技戰術分析 (運動訓練)
講師	戴淑華	王凱立	蔡明志
12:30-13:30	午餐 / 休息		
13:30 15:30	運動生理學 (運動科學)	運動傷害 防護與急救 (運動醫學)	運動營養學 (運動科學)
講師	邀聘中	蘇柏文	邀聘中
15:30 17:30	運動生物力學 (運動科學)	性別平等教育 運動平權 (共同科目)	運動禁藥管制 (共同科目)
講師	邀聘中	楊孟容	運動禁藥基金會
17:30 18:30			學、術科測驗

*講師邀約中，如有異動將在網站公告，不另行通知。

講師介紹

講師	學/經歷
戴淑華	國立體育大學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 臺北市立體育學院運動科學研究所 世界跆拳道聯盟對打（含帕拉）國際一級裁判，品勢國際一級裁判 世界跆拳道聯盟帕拉跆拳道國際技術分級員 世界跆拳道聯盟帕拉跆拳道國際二級教練 世界跆拳道聯盟國際一級技術代表 世界跆拳道聯盟國際教練一級課程講師 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國家級教練、裁判 運動部檢定合格運動防護員 教育部專任運動教練 教育部講師 中華奧會奧會模式課程講師 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運動禁藥講師
王凱立	國立體育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中華民國科技運動協會秘書長 2024 世界虛擬跆拳道錦標賽領隊
蘇柏文	中國文化大學體育學系助理教授 中國文化大學博士班畢業 學術專長：運動傷害防護、體能訓練
蔡明志	上海體育學院體育人文社會學博士 輔大體育系特聘教授 國家代表隊總教練
蕭雅芳	國立華僑高中跆拳道隊教練 世界跆拳道聯盟國際裁判 擔任各級跆拳道晉級測驗官與賽事裁判長
楊孟容	國立體育大學體育研究所博士班進修中 台灣運動心理學會運動教練心理技能初級證書 內政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種子師資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
115 年身心障礙運動帕拉跆拳道 C 級教練講習會
具結書

具結人_____申請參加 115 年身心障礙運動帕拉跆拳道 C 級教練講習會，茲聲明本人確無「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第 4 條、第 4 條之 1 規定情形，若於講習會期間查出有上開規定內情形，同意不予退還報名費並註銷已核發教練證，特立具結書為證。

此致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

具結人：_____（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住 址：_____

電 話：_____

*請填寫後繳交給現場工作人員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廣告



禁止性騷擾

No Sexual Harassment

禁止性騷擾及性侵害公開揭示

- ❶ 任何人不得對他人性騷擾或性侵害。
- ❷ 性騷擾他人者，依法得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
利用權勢或機會進行性騷擾者，其罰鍰加重二分之一；
乘機襲胸摸臀或觸摸他人隱私部位，被害人可提出刑事告訴，
最高可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10萬元以下罰金。
性侵害他人者，依刑法規定最高可處死刑、無期徒刑或10年以上有期徒刑。
- ❸ 性騷擾或性侵害他人，除負有法律上之刑事與民事責任外，
本單位亦將依內部規定懲處。
- ❹ 遇到性侵害事件，請撥打110或113保護專線求助。
- ❺ 發現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需本單位立即協助處理者

請撥打本單位聯絡電話： 02-8771-1450 /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